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实际控制人之中樊剑军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进行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质押股数 (股)	质押开 始日期	质押到 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	用途
樊剑军	是	1,300,000	2017年 7月18 日	至申请 解除质 押登记 为止	西部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4.39%	个人 财务 需求
樊剑军	是	700,000	2017年 7月18 日	至申请 解除质 押登记 为止	西部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2.37%	个人 财务 需求
合计	是-	2,000,000	-	-	-	6.76%	-

二、截止公告日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樊剑军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9,588,9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2%，本次质押股份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9%，累计质押股份 12,57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42.48%，占公司总股本的 2.43%。

三、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明细；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0日